

紹興府志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隄塘 壩 閘斗門 堰 礮 水碓

隄塘海塘最長而工力大起蕭山之長山祇餘姚上林接慈谿至定海逶迤五百餘里中更七縣而五爲紹興境

蕭山北海塘在縣東北新林白鶴兩舖之間長二十里西是長山之尾東接龕山之首爲海水出沒一舖邑之污鄉屢被患焉宋咸淳中塘爲風潮所囓盡圯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堤塘一

于海越帥劉良貴移入田內築之植柳萬餘株名萬柳塘明洪武初又傾于風潮知縣王國器疏聞命下合鄰府諸縣夫力築之於切患處易土以石三十二年復壞主簿師整增築四千餘丈弘治八年潮又壅隄幾圯太守游興以聞事下叅政韓鎬議屬同知羅漢督工築爲石堤今其石已蕩然漂沒無復存矣而洪武初所築塘水落時猶或見其椿石之跡焉萬曆十四年海潮大作漸洗入西興進舊址數十丈漂民百數百家民爭毀屋以避知府蕭良幹大發椿石

之通判卜鏜董其役長三百餘丈高一丈六尺

用石板十八層每層石高九寸其費請於朝取諸

穀及庫羨并派蕭山田畝八釐山會田畝三釐兩院

復捐贖金數百助之總約費二萬金云

宋黃震記咸淳六年庚午

秋海溢浙東新林被虐爲甚岸址蕩無存矣大守
公具以其狀聞朝廷亟爲遣吏經度議改築新塘計
費用石當緡錢三百萬用土費十之一公以力未及
石請用土而故地莽爲一壑潮汎翕忽土立輒湍去
公親臨按視禱之神曰此朝廷所加念者願有以相
之未幾沙果驟漲始得立巨松數萬如櫛爲外捍吏
民騶噪畚鍤雲興四閱月而工役就其高踰丈其廣
六丈其長千九十丈橫亘彌望屹若天成公率僚吏
行塘上醺酒相賀曰非朝廷之賜不及此而川后效
靈其忠亦不可忘也命立之祠且植柳萬株扁曰萬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堤塘二

鄞塘以冀歲久根蟠塘以益固旣而念不可忘日葺
也復請之朝籍新林寨兵屬之西興都巡檢使任責
焉明魏驥築堤謠天吳苦作孽壞此長江堤沃壤變
斥鹵平地成深池况值天雨雪政及農興時凶年轉
豐歲須在人維持顧此長堤壞不葺害無涯鄰老
縣官縣官惟噉噉至委十大戶大戶不敢違大戶雖
竭方十家豈能支椿石且不備夫匠尤甚虧葺寸反
壞尺可奈心不齊欲求官總督總督則必施刑施先
姦頑姦頑生怨咨于是果何若只願天垂慈山水
澎湃江湖忽奔馳移沙與換港扶桑吐晴曦天吳
悔禍庶免民流離

山陰後海塘在府城北四十里亘清風安昌兩鄉實

瀕大海宋嘉定六年潰決五千餘丈田廬漂沒轉徙

者二萬餘戶斥鹵漸壞者七萬餘畝守趙彥俠請

則頒降緡錢殆十萬米萬六千餘石又益以留州
千餘萬倉司被旨督辦復致助焉重築兼修補者
六千一百二十丈砌以石者三之一起湯灣迄王家
浦彥倭又請買諸暨民杜思齊沒入田五百七十八
畝山園水塘三百七十二畝置莊古博嶺委官掌之
備將來修築費復請行下吏部今後差注山陰尉職
添帶巡修海塘刻碑郡庠後汪綱復加修護明萬曆
二年白洋口塘稍圯知縣徐貞明又修築之

皇清值海塘以四十四五六七等都共田九萬三千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隄塘

三

四百六十七畝名曰江田專護海塘不預縣中一切
雜泛徭役後奸民爲詭避計逸出江田一萬九千餘
畝寄於中鄉於是值塘之田日少其存者止七萬餘
力不能支竟委塘不修而郡縣復置之事外故漸至
傾圯康熙五十一年秋颶風大作塘岸盡頽漂沒田
廬人畜無算十二月郡守俞卿至視事二日卽往導
塘堵築先及丈午村蔡家塘馬鞍山三患口沿海三
十餘里亦次第完好五十二年八月水復大至忽潮
狂驟甚於前諸塘盡潰乃謀一勞永逸之計

以石召匠人計之需銀十五萬兩延問耆老縉紳

居首畏難籌畫數載先易丈午村得其工役程度

毅然力請于中丞有公元夢方伯段公志熙倡率其

事追前詭避之田悉歸于江定議江田每畝輸銀一

錢中鄉每畝三分值禹陵者每畝二分山田免徵其

得銀二萬二千七百餘兩又告助於上臺大功遂成

起五十五年四月訖五十六年三月爲費止三萬三

千餘而壘石者四十餘里爲越中百世利焉知府俞卿碑記

事有當爲而不爲者因循廢弛貽數萬人之害喪斷

十倍之利至數十年而不可救山陰之海塘是也有

新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隄塘四

不可爲而不得不爲者勉強拮据盡心力爲之不避

怨不畏難若有天焉默相其成俾民去其害而更收

其利則山陰易石之海塘是也山陰通縣田六十餘

萬畝濱于海者名曰江田江流自西南而下海潮自

東北而上江田首當其衝餘田隨浸于滄海塘一口

不可不修一處不可不固明矣乃當日議者不合

公脩獨摘二十里田九萬三千餘畝值之計亦左

蓋其時錢糧雜差浩繁塘外尚有高阜無恐值塘之

說無非勢豪避勞趨逸有司特遷就從之耳嗣後

平日久差徭減省適潮流遷徙海塘間有冲决諸亭

陸續謀避中鄉值田已去四之一所存又多貧戶武

廂書窳册或賣產留差值田又去三之一康熙四十

三四年以後但聞冲决不聞脩築卽有泥土塞填

完而夕潰壤禾稼蕩廬舍汨墳墓壬辰秋八月余

駕部承乏茲土是年海潮橫溢山陰爲最越紳士

都門者告余曰此世患也公何以救吾越人止二

十八日抵武林謁撫憲王公首責以塘務蒞郡

同官勘祭家塘患缺十八丈餘次日勘

缺二十丈餘二處前任者已估工料三千四百兩
里民包脩議借帑派補又勘馬鞍山患缺七丈餘前
此未有也是三患者潮水內射河水外削日深一日
時濶一時欲睹成功蓋已岌岌乎難哉越明年正月
上旬具扁舟登塘環視豈特三患可慮通塘四十餘
里倚山椒者十餘里餘三十里埧如平地斷若危橋
河海中流孤撐一線循塘而走不覺望洋滋懼父老
爲余言曰歲不登連三四年矣官不至此十數年矣
民力竭于脩塘十室而十空矣夫做衣類屋徒事補
葺無以庇人欲救茲患也非因土易石不爲功余曰
如父老云事綦難由丈午等患計之易石非十五萬
金不可於何出盍權築土塘用救目前可乎父老皆
唯唯從前塘册殘失塘長散處上元日傳至十餘人
各攜酒醴花紅給示一紙委官分督余郡務初集暇
輒加察焉民亦無怠事至四月丈午村蔡家塘報成
核減工料千兩有奇馬鞍山工費六百餘兩民出其
半余捐貲措置其半土塘三十餘里亦報成悉井井
可觀方幸從此逾年增修足保無虞何意七八月間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隄塘五

澤雨連旬山水瀾漫穀不沒者僅穗不得已齋戒撰
文臨塘禱祀中鄉幸免漂蕩而江田不可問矣唯時
存以江歸江之議借縣令將原田九萬餘畝造册闡
分歸江承值業經通詳批允豪猾輩復借端妄聳督
憲范公蒙批行審詳彼此耽延歲餘方成定案而告
災告蠲告賑紛紛無虛日民情愁怨有不能一朝居
者次年撫憲王公允余請咨部發官銀四千六百餘
兩核減繳庫四百七十兩星夜促脩以故丈午屢埧
之塘得堅固者一百九十一丈雖他處間有罅隙是
年田禾獲十之三矣隨據士民公詞詳請督憲滿
公撫憲徐公朱公先後籌度飭催藩憲段公親勘勘
明卽發銀五千兩預備工料除丈午村一百九十餘
丈已修不估九墩餘塘二百九十丈七里餘塘八十
六丈先係余捐脩不估外寔計險工三千六百餘丈
節估工料三萬三千五百有奇江田九萬餘畝捐銀
銀一錢得九千餘兩通縣田除免派減派每畝捐銀
三分得一萬三千餘兩興工於五十五年四月
上告成于七月次險工告成于十二月又次險

咸亨十五年三月向之未估需修者已脩需補
四百六十七丈告成于八月是役也勞民將五
民世世賴之費資近四萬而十餘萬之工竣焉一
片血心有以成之耳是何也上憲之惠人爭分焉
吾民之膏人爭嚙焉獨太守心血所注強者不得而
撓貪者不得而蔽至其營度周密懲勸協情不問寒
暑晝夜每事必親歷焉又皆千萬人時時耳目者不
然何以用力若此之簡成功若此之速而民情若此
踴躍如一哉不見夫今年六七月之交乎大風鼓浪
湧潮數日不退水勢洶湧止遜塘一二尺許而我田
我廬安然無恙果誰之賜歟且也塘以外涵地數十
里日出鹽千萬計塘之易石可以解民之慍今可以
早民之財兮我越人不其奕世永賴哉余曰是亦有
民社之責者禦災捍患之一端也當其作斯亦孔之
勤恤民瘼克保成功是不可以不記若夫出納不染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隄塘六

者山邑大尹楊爲楫辦事得宜者二尹李蕙督工勸
與者白洋巡檢曹澆三江大使張斌東關驛承黃以
信例得並勒名于石書役宕戶工匠有勞者姓名亦
刻碑陰其詳稿示文關塘務者另立石記之陳級命
公塘紀事海塘者越之巨患也越環江而負海爲湖
洑出沒之地其民與魚鼈鼉鼉雜處然至於今生聚
繁茂蔚然爲東南名郡則實賴司牧者奮不顧身力
肩鉅任以彌縫天地之缺陷迨至功成而民食其德
者或千餘年或數百年自有越以來其局凡三變而
越民之托命者凡三公三公者漢馬公明湯公今陸
涼俞公也三公遙望於二千餘年之間而其相須若
左右手前人之力既窮則後人起而救之故每變而
澤益深蓋今日稱極備焉馬公以順帝永和五年蒞
會稽郡相度其地形南列萬山清泉迸注乃築爲大
堤以蓄三十六源之水而名之曰鏡湖其東堤自五
門至曹娥江其西堤自常禧門至西小江堤之一
田高於海者丈餘湖高於田者又丈餘旱則一
水以溉田水以歸海湖周回一

五十八里溉田九千餘頃而越郡遂爲樂土此
鑑湖自漢歷唐至宋真宗時緣湖之民始侵耕
塢爲田然其初止二十七戶耳至徽宗政和末郡守
移供奉乃聽民播種起科遂決湖爲田至二百
餘頃歲徵米六萬石以爲天子私藏而九千頃者無
歲不罹水旱司農奏請蠲賑其所出比所入較多故
宋人之議復湖者前後十餘公終絀於力而止蓋事
之易敗而難成也如此其後湖田日闢屋廬墳墓日
稠千村萬聚一望如屯雲自元迄明人不敢議復湖
乃專事於海濱海之地築塘以貯水民既受水之利
而害亦隨之每歲霖雨浸淫山漲驟發則陸地皆成
江河明成化間浮梁戴公守越建扁拖閘與舊時玉
山斗門爲兩尾閘以瀉之然二閘之口稍隘洪濤橫
流却行而不能出安岳湯公來於三江之潯兩山對
峙洄得石脈如門遂建大閘百餘丈分爲二十八洞
然後三邑之水漂駛直走雖稽天之浸不數日而循
故道越民思之比周人於召公有加焉此又一變也
湯公建閘在嘉靖丁酉去今百八十年甲子之數三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隄塘七

別水不能以久安康熙壬辰八月風雨大作海波盡
立數十丈怒號澎湃如排山奔馬而南池上竈諸山
又裂湧洪水彌望無畔岸沿海一線土塘內外相激
射頃刻盡崩漂沒禾稼室宇不可勝計十二月俞公
以夏官大夫出守越郡視事纔二日卽至海塘遍閱
之塘夷爲平地而馬鞍山丈午村蔡家塘諸要害爲
內水所激齧深至五六十丈以簣土填之若飛雪之
入紅爐立化爲烏有公歸而仰屋躊躇乃貸金三千
餘兩於方伯庫中僱夫千餘人畚揭齊舉塘遂告成
此癸巳四月事也至秋颶風復盛潮之狂驟甚於前
而海塘數十里復潰如故民相聚哀呼謂府君力德
矣安能更救我公沉思默運毅然身任之盡出俸薪
所餘不足則佐之以罰鍰又不足乃大索江鄉隱田
隱田者何也山陰四十四七諸都名江池田共九萬
三千餘畝不預縣中一切徭役專修築海塘塘成則
先受其利塘毀則先被其害以其爲切膚故前人捐
而予之使之自護康熙二十年間豪民爲詭避計逃
一萬畝寄於中鄉其存者以力弱不能支皆相率

故塘日趨於壞公乃精心鉤摘其田之在中
報聞各上憲盡歸於江豪民不便乘制府范公
泐攀輿環愬且以忠貞公撫浙時手定爲詞忠貞公
者制府尊人也冀因此聳動賴公力持之卒不爲
公又念土塘者一時之計土疏而潮悍其勢必不能
當非盡易以石則不堅乃泣告於大中丞王公請官
銀四千有奇先築丈午村後中丞徐公至又輸銀五
千兩餘則江田與通邑任之長堤四十里俱累疊
以巨石牝牡相啣膠結不可解屹然如鐵甕銀城始
于丙申訖於丁酉年餘而大功成邊海數十萬戶欣
然有更生之慶此又一變也天生鉅人必非無因而
出易口窮則變變則通夫馬公之湖其於水也利在
瀦湯公之閘其於水也利在洩瀦以防其旱洩以防
其水然非公今日之塘則沙土善崩其於瀦與洩將
無一可也馬湯之功得公善其後而萬全無弊乃公
之心力亦交瘁矣蓋公之事比之於古人其難十
人情澆薄怨謗易興一難也馬公所障者潮水耳公
公則大海之潮湖止三十六源而潮之衝突千里一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隄塘八

難也湯公建閘銀課之田畝役槩之丁夫然其費不
滿萬金今則五倍於昔而工皆僦募三難也今國家
裁抑浮費而方面大臣皆耆老重德不樂有更張非
公精誠信於各憲不能呼而輒應四難也儉民駕言
紹述以起范公孝思惟公百折不回故排群議而從
之五難也非常之原黎民所懼今辰巳二年之間塘
再成而再圯人人倦且怯雖有盛氣熱腸亦束手謖
於天數而公獨卓立不顧六難也公糾工庀石而鄰
郡亦以塘興大役控於諸臺以羽檄徵越之石與匠
人非公調劑得宜則勢將坐絀七難也公負此七難
以成百世之大利惟斷而行之故金石開而鬼神避
至於經營之巧便巡視之勤勞此猶其小者也塘成
民其爲祠以祝公而名之曰俞公塘云俞卿江田
江詳文看得事有習久不察積成大患者莫如山
之海塘有循名核寔可以救弊補偏于民無損而
有濟者莫如以折補中鄉與歷年詭避之江田統
江北之一策紹興八屬五縣濱海如餘姚上虞
明決幸患處尚少卑府逐處親勘稍稍捐助鼓

工會稽海塘雖多低薄然地形原高離海稍遠亦恃以無恐蕭山地居上游塘分三等承築歷年脩如瓜瀝塘最險之處亦漸次易石築完已收寔力協衆之效獨山陰海塘承築之人皆零星散處而附近居民又視非已事漠不相關上年潮衝丈午村蔡家塘二處患口其約二十餘丈估計興脩借發司庫銀三千四百兩奉府于五十一年十二月二十日到任二十四日即往海塘勘督尚謂只此二處須脩耳及至本年正月初間再往查看自宋家灣至九墩止其塘四十餘里內中有土有石者十之一二離海稍遠十之一二尚可無虞其餘則在在低窪處處坍塌竟有人不能行之處查訊土人何以竟至于此則謂歷久不修花戶亦不知自己應值之塘在干何處再三搜求日逐提比二旬方有值塘底冊因令照冊承值缺者補完低者築高薄者加厚委員端督卑府親歷催勘十數往返除丈午村蔡家塘二處親行勘築完工計到塘工料日報核寔減銀一千零四十兩八錢五分報明在案其餘各塘亦幸成一規模此本年四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隄塘九

月間事也不料七八月內大雨風潮較往歲尤加狂驟一路堤岸不但低者薄者遭冲而石塘併向來老塘亦冲去大半水勢稍退重新催督漸次築起遇宜在貧難者又經設法借助至如四十四都一畝等甲馬鞍山今歲冲缺塘口七丈非七八百兩不能築而承值之田止四十餘畝因積患之後自認每畝銀一兩已屬竭盡膏血不償工價十分之一卑府得率同山陰新令發工食數次築成土塘開春方得加石即此一處其難其苦不能盡述通縣之塘大類此况來歲秋雨風潮仍有坐細之憂矣所以至極者一由于前人立法不善一由于豪猾詭避多海塘最厚者不過二丈如四十四七等都內爲河侵灌外當潮汐衝激時時修築猶有意外之虞卑查山陰通縣共田六十餘萬畝糧分六則如湖田畝徵銀一錢三分零中田下田每畝徵銀一錢一山田每畝徵銀一錢零至于江北其田九萬三千六百六十七畝零每畝徵銀九分一釐零原因築塘自保故輕其稅額康熙十年間遇豪猾

賄脫將九萬餘畝江田內分出一萬九千餘畝新
中鄉當四千八百畝之差徭名爲均苗實開墾之
始夫通縣之塘不令通縣之田同值而于江上
因內又縱其詭避所謂立法之不善也然從前
大潮大患之事自四十四年迄今歲歲潮患而
江北之人皆視折補者爲得計凡有勢力資財
祇知囑托情面賄買冊書百計鑽營以圖巧避
真正窮人反令年年坐值所謂豪猾詭避貽害
窮也風潮難以預料修築工費若問之有司現
項可那責之坐塘彼已筋疲力盡有具呈請派
併派山會蕭三縣者不知上年三千四百兩內
亦眾議協幫二千兩又經核減至今尚未徵還
派仍非長策正在斟酌妥議間據余清等以江
眾擎易舉等詞具呈本司批發卑府查議而何
周聖泰等請照蕭山分作三等通行承值等詞
到府卑府查折補一說原屬支離海潮爲患先
田不因折補而免其漂沒乃藉折補而抗不築
移害他人而實自貽伊戚況今里長既革徭役
全無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堤塘十

尤不得以從前均圖之說混行搪塞應請俯順輿情
將折補中鄉一萬九千四百餘畝之江田併前詳凡
有詭避坊都之江田盡行還歸江北仍合九萬餘畝
之數照蕭山之例查明通縣海塘以不用修者爲一
則需小修者爲一則需歲修者爲一則各令均分承
值倘遇大潮冲决臨時又統行公築俾有定例而無
偏枯且循名核寔較之攤派合縣耑責坐塘均爲無
弊積久歲修漸次易石誠爲萬全之策亦出合縣公
論獨倪金章等數人以曾在中鄉役過軍興爲詞不
知折補寔係伊等巧避自四十四年後疊次潮患彼
皆安然事外勞逸尚難相抵無容再爲藉口惟是積
久錮弊急思釐正補救非詳奉憲允不敢輒行區別
弊端以垂永遠江田歸江告示居官莫大于爲民避
害莫切于自保山陰海塘十餘年來時埒時築五十
一年潮冲丈午村蔡家塘馬鞍山三處成患蒙各憲
借帑興工但初報之時馬鞍山不在其內及本府
勘該甲田最少只得另行那助併催花戶竭力

除應坍塌小缺但查令應值隨地脩補幸皆
之資併被淹之禾每歲輕則數千重則數萬此皆
江田切膚之害本府自夕焦勞計無所出訪問輿情
揣度形勢固有以江歸江之議然恐勞逸不均當于
詳內聲明以不用修者為一則需小修者為一則需
歲修者為一則按里分承遇小患則一里同修大患
則全塘共協併不假手吏胥將一應詭避折補還歸
之田面同縣令當堂拈鬮造冊詳憲方期眾志成城
漸圖易土為石以垂久遠此本府一片苦心恐爾民
未能周知因示取遵依二十二里中已據十七里
送在案獨有數輩徇私之徒不思築塘所以自衛反
行妄控皆因蠹胥奸棍從中煽誘謂戶在中鄉可以
役避承值豈知田在江北何嘗不仍受潮患况此輩
祇知鼓眾科歛以飽一己之私橐不顧眾人永遠利
害有直之人與其徒思詭避而田廬聽命于彼臣何
如通力合作永圖鞏固為此示仰山陰江田人等知
悉嗣後無論新歸舊存俱要一例承值海塘不得藉
端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隄塘

中鄉折補爾等自思近海之田歷來潮患會因折
補免其漂沒否節年江田無收曾以戶在中鄉不與
江北同患否以此度之則歸江原以自保而違眾適
以自害况平日分價值遇患通修成規可適有何偏枯
尚爾執迷不悟今本府方不憚仰屋咨嗟百計保固
而有田之人反以詭避為得計則亦良心喪盡者矣
除為首科歛之人廉訪得寔毋論矜監里書勢豪蠹
棍通詳重究恐愚民被其煽惑特再諄切曉諭各宜
猛省毋貽後悔董慶明等看語審看得力役不均必
致窮黎失所全書有據豈容豪猾私刊查山邑全書
額田六十二萬一千七百餘畝分為六則隸于城坊
中鄉等郡者水旱無虞素稱沃壤坐落江北四郡等
處者計九萬三千四百六十七畝歷受潮患名曰黃
都其苦樂相去不啻霄壤江田自康熙四十四年以
後潮信轉徙居民遭害然猶未至大患至五十四年
八月初四日海潮大作塘岸四崩而丈午村蔡家塘
馬鞍山等處冲成徹底患缺禾稼廬墓飄沒不可
計十二月卑府抵杭奉憲責成履任二日星夜赴

分撥督修隨沿塘周行共約四十餘里創開無
此步難行值塘花戶杳杳數人時值署縣湯不
卑府日夜搜求至次年正月十五日畧得值塘册
數本傳呼册書總甲令其星馳催遣各赴塘工又
分委屬員督理卑府不時親加查察至五十二年四
月患塘告成餘塘數十里亦經補完方謂自此逾年
加修永保無虞不料八月初三四日內則山水大發
外則潮信頻冲不唯患塘盡倒即自來堅固餘塘亦
圯此時上無公帑可動下則民力已窮婉轉勸諭多
有窮力竭睹此斷岸橫流之狀對此鵲衣鵲面之人
惟有淚祝潮神悲號風伯而已因博採輿論細查原
委方知江田九萬三千四百六十餘畝向來田坐何
處即值何塘從無推諉亦無詭避自康熙十年間據
嘉善縣條陳每里以三千畝為則遂有奸猾之徒乘
機借名折補將從前歷久值塘之田抽出一萬九千
餘畝補入中鄉而江田減去十之二矣四十年後又
有效尤避入坊都者共一千四百餘畝而江田減去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隄塘土

十之二矣自此江田日少潮患日大稅雖撥入坊都
而田坵仍有江北無人代築害及通縣因據余清等
以江歸江之請批行到府將江北顛連困苦情形
切詳明以江歸江通力合作已蒙各憲鑒悉批允在
案今有董婁朋等同係一事分為七詞各稱中鄉城
坊之田向來承值禹陵城垣等語卑府查禹陵上年
奉文遣官諭祭係卑府捐資差會稽縣官脩理並不
問之山陰城垣亦係卑府同邑令設法捐脩次第生
竣原無絲毫有累里民又稱十三年軍興旁午中鄉
每畝費銀三十兩等語查十三年七月十二日有諸
暨嵎小賊騷擾府城偏門外至十五日即有提標援
兵及城兵內外夾攻四散奔逃兩日之內有何大費
其後雖有官兵往來不過船隻人夫自十三年七月
至十五年隨即蕩平卑府檢查舊案是時江田一例
供役至二十八年始詳免差役以六十餘萬民田迎
送兩年過往官兵即使每畝費銀五錢統計亦有二
十餘萬今云每畝費銀三十兩是山陰一邑已費
百八十餘萬不知紹郡各縣費過幾千萬兩可推

田兩役不甘苦累夫從前既補中鄉則江北無
今將補田復入江北則中鄉無差有何苦累况據
所造刊書內有江田一萬七千九百餘畝折作中鄉
田四千八百畝等語是江田一畝僅抵中田二分七
釐伊等既避江北值塘之役又暗減中鄉一萬四千
餘畝之差尚云一田兩役亦良心盡喪之言也行據
山陰縣回稱康熙十年並無刊書底本存房明係捏
造即使是真亦係前任縣令賄徇轉詳司府之案並
未奉有督撫批語何云忠貞公手定其餘破綻更多
難以盡述查江田九萬三千四百餘畝載在全書不
知幾千百年今刊書云亘古以來江田止有七萬六
百八十餘畝等語是達部之全書竟不足憑而一時
之私刊反足為據矣此項江田自詳蒙批允造冊之
後卑府同縣令當堂閱撥繕冊呈送督撫二憲并取
各戶遵依在案其未繳遵依者董婁朋劉吉人等討
其田不過數百畝而作倡優者又僅董婁朋朱信
友沈文謙等二三人而已今歲照田照塘董事與工
沿江各戶欣然樂趨獨此輩懷私簒竊以致眾人觀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隄壩 十三

望不前若不少加儆飭則江北二十里力不能支將
來之害有不可勝言者矣伏乞憲臺速賜轉詳免彼
等中鄉差徭着令承值海塘更懲一二頂名健訟之
生監救萬千流離瑣尾之災民造福海疆非淺鮮也
看語山陰海塘歷年修築費盡工資而坍塌時聞必
得如丈午村一概易石方可未敢狂瀾先經卑府詳
明一面行令確估自四十四都一骨起至四十七都
下五畝止一十八里塘工計長三千六百一十四丈
九尺一寸將石料土方層數人工石沙椿脚分別險要
及稍次處所統計估銀三萬三千五百二十兩零卑
府議令江田每畝出銀一錢據數可得九千三百四
十六兩七錢五分零通縣除山天田不派外凡湖中
下等田每畝出銀三分內有坐值禹陵等處例免一
半者每畝出銀三分通邑計田可得銀一萬三千六
十四兩四錢六分零共得二萬二千七百四十四兩
錢八分卑府極知江北歷受潮患不能多出而事同
剝膚築成可以永享利賴通縣協幫原有成例此
大工洛里更說無可辭其催收銀兩分修築督事宜

尚報殷實塘長一名尚司催輸每甲報殷實甲
名尚司修築催銀不齊責在塘長工程遲悞責在
甲長收銀之法仿照征糧成式每都設櫃一張用兩
連印串并日收櫃簿令民自封投櫃塘長輪流自收
給照歸農工匠領取銀務同各尚塘長面同具領資赴
卑府驗明給領取領二紙一報卑府一存縣卷工完
之日據實報銷甲長經役人等止令催趨工程不許
銀錢涉手庶實工實料可杜侵漁更有請者山陰歷
年修築海塘卑府捐發不下二千餘兩今易石大工
統計三萬三千有奇除分別勸輸外尚不敷銀一萬
七百八十兩零不得不仰懇憲慈將通省公務
內撥給以成不世鉅工冒昧直陳伏候憲裁

會稽海塘在府城東北四十里東自曹娥上虞界西
抵宋家灣山陰界延亘百餘里以蓄水溉田宋隆興

中給事中吳芾重加浚疊李益謙記云自李俊之皇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隄塘志

甫政季左次躬修之莫原所始明弘治間易以石費
巨萬正德七年風潮壞之復易以土嘉靖十二年民
民復有以石請者知縣王教難其貲仍令築土塘

本朝康熙五十六年知府俞卿築山陰石塘四十

自九墩至宋家灣接會稽界是歲七月潮大至以

塘捍之不能入歲以有秋於是里父老各踴躍謀做

山陰例易石塘知縣姚協于定議概縣田畝向值海

塘者如山陰江田每畝輸銀一錢不值塘者每畝三

今值南鎮禹陵御路雜役者每畝一分五釐共得銀

一萬七千八百餘兩興工於五十七年十月至八
知府俞卿以卓異 陞見而姚協于亦註誤鐫級民
輸銀僅七千餘所築險工一二區是歲十二月俞卿
還任所候陞以上虞荷花塘易石督撫委以董理往
來上會二邑海壩閱前所築塘石小而土鬆遂寸寸
驗視盡撤其不中程度者期堅固必不可動搖至姚
協于所估工料銀三萬二千餘兩民輸之外尙不敷
萬餘俞卿力請于上官那銀三千兩又再三哀籲動
支山會蕭上四邑俸工銀一年得三千七百九十餘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堤塘 五

兩又與邑令張我觀後先捐銀一千一百餘兩籌畫

三年險工緩工俱次第告成瀕海居民得安枕無憂

矣知府俞卿碑記紹郡八邑五邑濱海會稽其一也

海塘自曹江百丈塘起閱九十餘里至山陰宋家

淩止內惟隴文山麓無資捍禦餘須築塘二千九百

五十餘丈緣地勢稍高自來僅築土塘近以海流遷

徙通年不免潮患日見衝削山陰海塘易石之後大

害既除大利日生邑人相與其謀興築石塘分別合

縣田畝議其捐銀萬七千八百餘兩經始於五十七

年十月至五十八年僅輸七千餘而余方以卓異

陞見八月潮患大作飄沒屋廬而上虞海塘盡潰督

撫兩憲交章入奏奉命發帑修築余亦蒙 上諭還

郡候遷督撫遂推余專董其事康熙五十九年正月

隨督憲滿公閱上虞塘回視會邑所築低薄不足

潮汐余曰是某責也望大憲助以五六千金再盡

百姓原捐之數差可完工不足者則某與縣令拮据

公曰爾陞任在即且專辦上虞責重矣恐不
理余請曰此工不完後將誰任設官爲民事
戶雖超擢不願也公笑而領之四月內虞塘布置
緒移住東關鎮之天華寺與兩邑工所相近逐塘細
閱卑者高之踈者密之石小者易之越兩月堅緻牢
實過前所築者遠甚捐銀亦絡繹爭輸次年十月險
工完四分之三又設法築八十餘丈資已竭矣民不
堪再捐矣可奈何幸虞塘既成各憲共捐銀三千兩
有奇而會邑二千三百八十餘丈之險工遂竣復思
緩工不補將變爲險一罅作漏滿船皆水可漫輟哉
不得已復呼籲各憲動支山會蕭上一年俸工得二
千七百九十有奇六十一一年十一月內緩工又竣又
據居民呈懇團前窪處多築五十餘丈然後海塘鞏
固而潮汐永無患矣使官以省事爲安半途輟將
數萬生靈與波臣爭旦夕之命余守紹十二載諸務
畧成尙留此一大缺陷豈非有漸憂窳而遺憾後來
者哉計石塘三千餘丈工料銀二萬五千七百餘兩
余與邑令所墊者一千一百餘兩前令堯君協于署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堤塘

上

篆蕭山令鉉君文成後令張君我觀皆與余共事而
張君勞績尤著別駕李君天植經歷王國輔照磨周
璋大使戴銓張斌驛丞黃以信均有勞焉例得並書于石是爲記

後海塘在煙浦江之北與上虞聯界去府城東北八
十里周延德鄉纂風鎮凡三千七百一十一丈舊時
饑概縣丁夫修築近年以來止令本鄉居民照丁派
修以抵一應差徭

上虞海塘在縣西北寧遠新興二鄉東自餘姚蘭風
鄉西抵會稽延德鄉元大德間風濤大作漂沒寧遠
鄉田廬縣役闔境民捍之費錢數千緡完而復壞至

元六年六月潮復作遂成海口陷毀官民田三千餘畝餘姚州判葉恒相視言海高于田非石不能捍禦府委恒督治適滿代去縣尹于詞宗募民出粟築之至正七年六月復潰府檄吏王永築之永勸民每田出粟一斗伐石于夏蓋山其法塘一丈用松木徑尺長八尺者三十二列爲四行參差排定深入土內然後以石長五尺濶半之者平置木上復以四石縱橫錯置于平石上者五重大牙相銜使不動搖外沙窠窞者疊置八重其高逾丈上復以側石鈐壓之內則

紹興府志

卷之十七

水利志二

隄塘

七

填以碎石厚過一丈壅土爲塘附之趾廣二丈上殺四之一高視石復加三尺令潮不得滲入塘成凡一千九百四十四丈二十二年秋颶風大作土塘衝齧殆盡府檄斷事官王芳以督制兼縣尹治之乃度夏蓋所灌之田畝出米一升於西偏鵲子村作石塘二百餘丈明洪武四年土塘潰太守唐鐸知縣趙允文築之以石建文二年其西又潰臨山把總聞于朝府檄縣主簿李彬典史陳仕修築自王永建石塘後土塘時圯而石塘之利及百餘年明代中葉修築者